

先秦：“文学”还不是文学的时代

止庵

扬之水著《先秦诗文史》今年由北京大学出版社重新出版，乃是此书二十年来第三个版本。即如作者所说，当初写作时“常在了一起论文的仍是文友止庵君”，前些年时我们一起做活动时，还回忆起不少相与切磋的细节，颇有意思。说来对于扬之水的著作，我稍稍能插上话的只有这一本和《诗经别裁》，若是名物学研究则如《庄子》讲的，“夫子奔逸绝尘，而回踵若乎后矣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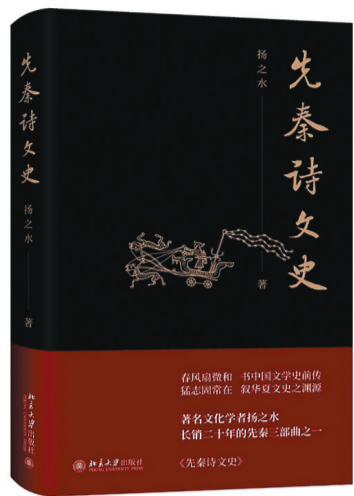
《先秦诗文史》书名颇别致，可也容易误解，或者指为不得要领。作者在小引中说：“以先秦诗文史为题，包含了两层意思，其一，它所讨论的范围是以文字为表达形式的作品；其二，先秦时代与今天所说的‘文学’并不完全一致，那么以它本来的存在方式，即诗也，文也，来称呼我们的讨论对象，或者更为自然……在‘文学’尚未独立的时代，先秦诗文史可以说是在彼一时代精神产品的总和，其间却并没有文史哲的判然分别，且唯其不分，而能够显示出一种特别的丰厚。”不曾显示某种姿态，即不愿将讨论对象硬行纳入当下的价值体系；与其做评价者，不如做叙述者，史家之两重身份，作者先自卸却一重。虽然有关历史的叙述不可能彻底消除评价的色彩，但是作者之努力消除评价的时代色彩，却是显而易见的。这使得本书在具有“怎么样”的价值之前，先已具有“不怎么样”的一番价值——如果我们因此而批评它缺乏什么，则近乎《庄子·田子方》所谓“彼已尽矣，而女求之以为有，是求马于唐肆也”，问题在于我们而不在于作者。这可

以说是有关批评的一点道理。也许是要强调这一立场，当作者完成了所有叙述，又在后记里重提此事：“全部完稿之后，才发现把它放在文学史之列，实在很觉得不像。叙述的语言，选取的角度，乃至它的体例，皆有不合，再看近年出版的各种文学史，或以理论与概念趋新见胜，或以搜罗宏富见长，这一本小稿则既无理理论色彩，亦未曾征引很多材料，所引者也多是手边现成的常用书；时代背景、思想倾向，等等，更鲜有涉及，甚至于文学史的方方面面，也省略不少。如此，说它是‘先秦诗文史’，也许更为合适。又或称作‘我读先秦诗文史’，也还可以解释其中种种的省略与不合规矩。总之，它记录的只是我的读书心得。”所说是前述“不怎么样”与“怎么样”的问题。“不怎么样”姑且搁下不提，我们来看“怎么样”到底怎么样吧。

回到前引作者小引里那番话，说“诗”说“文”，直接面对先秦诗文史“本来的存在方式”，如此而有可能做到的，或许亦与作者自认的“先秦诗文史”或“我读先秦诗文史”不无差异，譬如文学史研究，这也是不同于寻常文学史的文学史写法。不过这里自有困难。所谓文体，总意味着某种东西相对固定下来，至少有迹可循，然而先秦诗文史尚属草创，文体的说法恐怕只适用于它们之后。天下文章本无定规，我们现在在竭力求“活”，当年作者却根本不知道什么是“死”。可能“诗”“文”仍是后人说法，被譬多半不曾想到自己是在“写诗”“作文”

呢。况且那些著述，大到一书，小到一篇，往往经由后人编就，未必出自一人之手。好比《庄子·逍遥游》鼎鼎有名，开头讲到鲲鹏，同样意思接二连三。要么无所规范，要么杂凑而成，自有一种鲜活气象，却是学之不来的；也许赶巧如此了，反正并非非体裁本身要求，一定要以文体论之，难免牵强附会之讥。

“史”的另一可能把握之处，在于揭示其间某种演变过程，即便难谈文体，谈及文体的雏形也要。不过具体到先秦，另外也有困难。作者于此语焉不详，只有一处稍稍分明：“周秦诸子的文章，大抵可以看出各自的渊源来，如论辩之文在《左传》《国语》《战国策》中可以看出发展的线索，《孟子》《韩非子》等皆可以算在这一系，虽然又各自有着不同的创造，因此又形成不同的风格。《论语》继承了记言记事的传统，而在诚恳切实的空气中，酝酿出生动的气韵。《老子》格言式的述作，则有着由《周易》蜿蜒而来的文字血脉。”说实话，所能点拨的不过是大致门路，要想指认何人影响何人，谈何容易。因为迄今为止，我们还不能令人信服地说出某些“文”一道的确切年代和先后顺序。尤其是某些彼此风格约略呼应的作品，譬如《左传》与《孟子》、《战国策》与《韩非子》，到底谁先谁后，一时搞不明白。如此则文体或文体的雏形演变一事，实难真正讨论。作者写成“先秦诗文史”或“我读先秦诗文史”，说是有意为之也罢，说是不得已而为之也罢，恐怕也只能如此。



然而从可以坐实的情况来看，虽然不能尽知演变过程，倒也能够体会当时这方面一种趋势。作者讲到孟子时说：“孟子大约以‘好辩’有名于当时，他所以在《滕文公下》的别一章中特别解释道：‘我亦欲正人心，息邪说，距诂行，放淫辞，以承三圣者，岂好辩哉？予不得已也。’不过这却并不是孟子一个人的宣言。高谈雄辩，乃彼时风气，或融旧铸新，或寥寥独造，战国诸子，几乎无一例外于‘好辩’。所谓‘君子必辩’（《荀子·非相》）也。如此，方蔚成今天我们眼中的那片文学的繁荣。”

以“先秦诗文史”至少是“文”一部分而论，这实在是个重要环节。不如引此前一百来年的孔子作为对比。《论语》记录孔子的话，像“学而时习之，不亦说乎；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；人不知而不愠，不亦君子乎”之类，往往是只

讲“然”而不讲“所以然”，如果不是记录者有意略去不计，那么对孔子来说，这个所以然就根本不是问题。他只告诉你这是怎么回事，也就行了。譬如这里，何以一定要“说”，要“乐”，要“君子”，乃是理应当然，无须一“辩”。我们读《论语》，觉得特别从容不迫；追根溯源，正在于此。降至孟子，不复是起先那个语境了。对于孔子及其同时代人乃是天经地义的前提已经动摇，必须讲出所以然来才有可能服人，所以孟子要说“予不得已也”；而“好辩”若拿孔子的标准来衡量，离“文质彬彬，然后君子”已远，该说是“文质胜则史”了。“文质彬彬”，“质”要能帮衬“文”才行。而且正如作者指出，彼时并非孟子一人如此，大家都得多费口舌，中国文章，至此有一大变化，说是发展也行，正所谓礼崩乐坏，乃有文章，可是要讲求如《论语》那般从容，已不可得了。《孟子》文采飞扬，却略带气急败坏之相。以后《荀子》虽然气度稍为舒缓，又难免步步为营，不算活络。《庄子》其实也是“后孔子时代”的产物，也只好生一番论说，不过说得自得其乐，服人倒在其次，加之意思高妙，自是其是，所以别开生面，乃是可一而不可二。

说来“辩”亦有正反，孟子、荀子是要从已经不成其所以然处说出所以然来，当然费力不讨好了；若《韩非子》《战国策》则是干脆由打相反处另树一个前提，反而来得恣肆挥洒。凡此种种，无一不与“君子必辩”相关，《先秦诗文史》特别标举此点，的确甚得要领。这里不惮辞费，特为补充说明几句。

旧书不厌百回读

介子平

一次至外埠亲戚家小住，走时也未携带几本耐读的书，致使整日的闲暇如坐针毡，“释书便觉心无着”，于是顺手翻出几本旧语文课本闲读，不自觉地找出自己曾学过的那几篇温故。孙宝瑄《忘山庐日记》所云“以新眼读旧书，旧书皆新书也；以旧眼读新书，新书亦旧书也”，那些经典之作并未因时移易易、东海扬尘而不时合时，正如苏轼所言“旧书不厌百回读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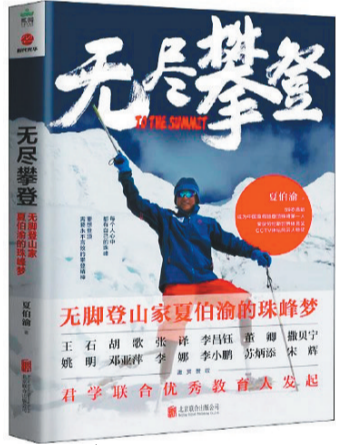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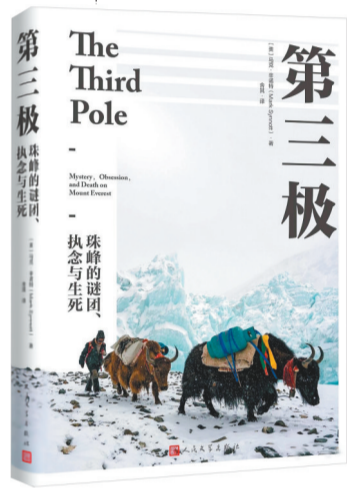
特立独行的东坡居士屡遭谪迁，流放之地蛮荒凄苦，士族少读书人少，书籍自然也不多。据冯梦龙《古今谭概》云：“东坡在玉堂，一日读《阿房宫赋》，凡数遍，每一遍论，即再三赏叹，至夜分犹不寐。”苏轼在《书渊明农业去我久诗》中曰：“余闻江州东林寺有陶渊明诗集，方欲遣人求之，而李江州忽送一部

遗予，字大纸厚，甚可喜也。每体中不佳，辄取读不过一篇，唯恐读尽后无以自遣耳。”阅读对于读书人而言，何其当紧，为此林语堂分析道：“没有阅读习惯的人，就时间空间而言，简直就被监禁于周遭的环境中……但当他拿起一本书，他立刻就进入了另一个世界。”不仅反复地读，且反复地抄，宋人陈鹤《西塘集者旧续闻》中就记载有东坡三抄《汉书》的掌故。苏轼晚年再贬儋州，偶得柳子厚文，于是反复研读，敲骨吸髓，竟总结出了“八面受敌”读书法。

“旧书不厌百回读，熟读深思子自知”之句，由一位因时常找不到书看而手足无措的智者长者总结归纳，意味深长，趣在话外，可谓金玉良言。张潮在《幽梦影》中说“创新庵，不若修古庙；读生书，不若温旧业”也是这个意思。吾生也有涯，而知也无涯，读尽天下书者，显然受到了“一事不知儒者耻”的影响，旧书百回读者，有着“君子有所不知”的实际。当年姚鼐欲辞官归里，临行前翁方纲请其留下几句话，姚鼐说：“诸君皆欲读人间未见书，某则愿读人间所常见书耳。”此言颇具东坡语意。读人间所常见书的好处还在于可深入肌理，专于一道，钱穆先生在其《素书楼余沈》中便说：“《论语新解》则尽可读，读后有解不解，须隔一时再读，则所解自增。”苏轼曰“旧书不厌百回读”，清人王懿荣据此添写道：“旧书不厌百回读，嘉树新成十亩阴。”看来，这位大学士至少在字面上也是赞成这一说法的。李敖曾在钱穆请教治学方法，钱穆云：“读书并没有具体方法，要多读书，以古书原文为底子为主，免受他人成见的约束。

书要看第一流的，一遍又一遍读。与其十本书读一遍，不如一本书读十遍。”青年陈寅恪曾拜谒历史学家夏含蓂。夏说：“你能读外国书，很好；我只能读中国书，都读完了，没的读了。”此事让陈寅恪大为惊讶，中国的文字浩如烟海，即使穷尽一生的精力，也绝不可能读得过来，所谓“书读完了”，究竟从何说起？直至陈先生晚年才省悟：古籍尽管浩如烟海，不知凡几，但追根溯源，品而思之，不过数十种而已。若以此推论，素常所读，皆为不出数十种之旧书，尽管其以新书新著的面目花样出现，灰与不厌，你已百回回读矣。不值得重读的书，或许开始就不值得一读。

如今，不再年轻的我已很长时间没有买书，日日所读，皆为书架上泛黄的旧本子。



纳入官方批准的体育运动项目，5年之后，1960年5月25日4时20分，中国登山队王富洲、贡布和屈银华等人征服了珠峰，这也是人类第三次完成登顶珠峰的壮举。

在珠峰攀登史上有一个至今未被破解的百年谜团。1924年6月8日这一天，英国探险家乔治·马洛里和登山者桑迪·欧文踏上了珠峰，人们最后一次看到他们是在高峰顶仅有240米的地方，之后，就再也没人见过他们。两人的尸体在哪里？还有一部他们带上的柯达相机，如果能找到，如果里面有任何一张照片能够作为登顶过珠峰的证明，这将彻底改写人类攀登珠峰的历史。1999年，马洛里的遗体和部分遗物在一次搜寻活动中被发现。搜寻欧文的遗体和遗物就成为解开马欧之谜的关键点。特别是尚未发现的相机是否记录了关键证据，成为解锁这个登山史上最大谜团的钥匙。

《第三极：珠峰的谜团、执念与生死》的作者马克·辛诺特在书中用1924年和2019年两次攀登作为平行线索来叙事。作者前往珠峰北麓攀登并搜寻1924年失踪的马洛里和欧文的遗迹。2019年，在珠峰攀登史上也是一个极为重要的年份，登山圈子里，把这一年叫作“珠峰崩裂之年”。作者在登山路上，遇到了很多多上上下下的攀登者，目睹了那么多生离死别、九死一生，登山回来后也采访了其中不少相关人员。作者以切近的视角把他们的故事一一道来，除了扣人心弦，在他们的故事里，都能读到一种向上的力量。

2021年，实拍夏伯渝冲击珠峰历程的纪录电影《无尽攀登》热播。夏伯渝曾是中国国家登山队主力队员，1975年，在一次珠峰登山任务中，26岁的夏伯渝为挽救同伴性命不幸失去双脚。然而，夏伯渝并未放弃攀登珠峰的梦想。40余年的时间里，他先后5次冲击珠峰，并于2018年成功登顶。《无尽攀登》的摄制团队在海拔8000余米的珠穆朗玛峰之上，忠实记录了夏伯渝从前期准备到成功登顶的完整过程，创造出了一次精彩的“影像奇迹”。全部过程也都记录在了《无尽攀登》一书中，阅读它同样是一次神游，体验登顶高峰的执念，在人和自然巨大反差映衬下，生命显得渺小而坚韧，人的精神在这里得到永恒的升华。

《第三极：珠峰的谜团、执念与生死》的译者舍其在“译后记”中写道：2006年我递交的登山申请书，最后一句写的是：“在山上，我们会看到雪莲。”

在路上 她们如何面对爱与遗忘

孟俞芬

提示

《困在记忆里的母亲》记录了一段特殊的公路旅行：作者与患阿尔茨海默病的母亲进行一次为期11天的自驾游，这是一场记于爱、唤醒与反思的旅行。



在真正失去一个亲人之前看着她一点点消失，真正的救赎在哪里，怎么样才算了解了母亲的人，怎么样才算记住了她？《困在记忆里的母亲》作者斯蒂芬·贾格尔以一种幽默与悲怆并行的叙述手法，处理了与患有阿尔茨海默病的亲人打交道的现实。阿尔茨海默病到底是什么，

爱一个阿尔茨海默病患者是什么样的感受，这本书为打开阿尔茨海默病的世界提供了一个感人的视角。

爱与唤醒的自驾之旅

《困在记忆里的母亲》的主要内容正如这本书的副标题：一个阿尔茨海默病家庭的自救之旅。在路上，作者努力帮助患病的母亲拼接记忆，在观察母亲、接近母亲的过程中，她也在不断更新对母亲的认识，弥合了一度疏离的母女关系，最终，重铸了一个完整的自己。这趟特殊的旅行，映照了两代女性的成长史。

在露营、骑马、漂流和徒步时，在母亲不断重复的话语中，作者开始追忆母亲的过去，回顾母亲如何照顾同样患病的外婆，思考疾病、记忆、身份认同如何在血脉中传递，以及遗忘与失去，抵抗与妥协对生命而言到底意味着什么。书里呈现了母亲和女儿复杂的关系，彼此内心深处隐秘，在记录和陪伴中，母女之间的爱得以修正并升温。

书里主要展现了三方面的内容：关于阿尔茨海默病，描述了母亲的种种失智行为；关于母女关系的探寻与修复；关于大自然的治愈能力。作者以一场旅行试图更多地了解母亲，她意识到“这次旅行从来都不是为了揭开母亲内心的秘密，而是揭开自己内心深处的秘密”，是一场投身自然，面

对渐行渐远的记忆留下永恒的一次努力。能够讲述出母亲完整的人生故事，也就使自己的母亲获得了第二次生命。

“我们在哪儿？”“现在几点？”“我们上一次吃饭是什么时候？”“你为什么不生孩子？”在11天的旅途中，母亲在一遍又一遍重复这些问题，她的脑子里一直在丢失东西——像一个永不停歇的筛子，努力将自己过滤掉。母亲被诊断为阿尔茨海默病之后，作者意识到自己曾经对母亲的疏远。过去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避免成为母亲那样的人，在了解母亲的过去之后，发现自己身上处处都有她的影子，母亲的遗忘和所剩不多的记忆也映照着自己。作者在试图修复母女关系，在与母亲重新建立连接中也重铸着自己，这是一次煎熬却坚韧的自救。作家邓安庆说：“这是一场艰难且无望的拯救，明知最后是徒劳、沮丧、悲感、无望……但为了母亲，也为了自己，作者仍旧全身心投入，不放弃，为的是延缓母亲被彻底吞没的时间。”

《困在记忆里的母亲》可以说是一部剖析母女关系的灵魂之书，美国最权威的书评杂志之一《科克斯书评》曾评价此书：对母女关系的书写和致敬，美好而令人痛彻心扉。这本书因此获得2022年亚马孙年度编辑推荐、《科克斯书评》非虚构文学奖提名。

如何抵御岁月的侵袭

阿尔茨海默病俗称“老年痴呆症”，但它影响的并不只是那些风烛残年的老人。在医疗发达的今天，一个人健康健康地活到70岁、80岁乃至90岁已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情，但阿尔茨海默病可能在60岁甚至更早的时候就会使我们失去心智。“在全世界，每3秒就有一个人患上痴呆症，痴呆症的主要原因仍是阿尔茨海默病。”阿尔茨海默病作为一种神经疾病，是人类的大敌，对人身体的伤害极大，患者失去记忆和目标，抹去了关于亲友至爱的记忆，抹去了整个世界，阿尔茨海默病和其他痴呆症是人口死亡的第五大原因。

当你在早晨醒来，发现你在一个陌生的房间，身边是你不认识的人正说着你听不懂的话，陌生人随意闯入你的住所，但你似乎连自己是谁都想不起来……这是电影《困在时间里的父亲》呈现的患上阿尔茨海默病的安东尼以第一视角讲述的场面。安东尼每天都在经历着这种惊慌与恐惧，他只能一遍又一遍地怀疑自己，无能为力。“我感觉好像我的叶子都掉光了，树枝，还有风和雨，我已经搞不明白发生了的一切了，我再也沒有栖身之地了。”疾病将安东尼的记忆搅得稀碎，像一片片无序的拼图，始终无法拼成一幅完整的图画。他的亲人也经历长

时间的混乱生活，目睹着自己的亲人渐渐变成一个陌生人，却无能为力。安东尼也曾强壮有力，他有着体面的工作、漂亮的公寓，他曾彬彬有礼、幽默有趣，有力的臂膀能毫不费力地将女儿举起。安东尼的女儿终于明白，在时间面前，一切都苍白无力，于是，她不再吝惜表达自己的爱意，她告诉自己，不要等到父亲的树叶都掉光了再试图灌溉。

在《偷走心智的贼：阿尔茨海默病的故事》一书中作者于涵介绍，目前，对阿尔茨海默病还缺乏有效的预防或治疗手段，“各类AChE抑制剂和盐酸金刚酯是阿尔茨海默病的必选药物，但是其实并不能治愈，也不能阻止病情发展，只能轻微、短暂缓解症状。”书中最后还是给出了光亮：不论基因如何，不管年龄、社会身份等背景怎样，每一个希望远离阿尔茨海默病的人都可以发挥主观能动性，身体力行，过好充实的一生，保持良好的社交，存储更多的高容量储备。这或许也是目前唯一能抵御基因侵袭、岁月无情的方式。

关于永恒的幻念，博尔赫斯在他的《永恒史》中说：“永恒比世界还可怜。”他指出了追求永恒者的困境：“以秘密地按某种方式滞留时间的流程。生活即浪费时间；除非在永恒的形式下，否则我们不能恢复或保存任何东西。”身为人类，我们迫切需要做什么。在遗忘到来之前，记下生命里爱过、走过的痕迹。